

《成佛之道》

〈第五章·大乘不共法〉

釋開仁編·2008/3/28

己三、會通異說(p.369-396)

庚一、善巧抉擇(p.369)

法性本無二，隨機說成異。了義不了義，智者善抉擇。

一、法性本無二，隨機說成異

- 1、解脫生死，成佛，都是依現證「法性」而成就的。法性——一切法的真實相，本來是無二無別，『遍一切一味相』。
- 2、二乘、菩薩、佛，都是證入這同樣的法性。經說『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』¹，其實無為法說不上差別，只是依智證淺深而說差別。如虛空本無差別，

¹ 「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」：

- [1] 鳩摩羅什譯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：「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。」(大正 8, 749b17-18)
- [2] 菩提流支譯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：「一切聖人皆以無為法得名。」(大正 8, 753b22-23)
- [3] 真諦譯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：「一切聖人皆以無為真如所顯現故。」(大正 8, 762c21-22)
- [4] 玄奘譯《大般若經》卷 577〈第九能斷金剛分〉：「以諸賢聖補特伽羅，皆是無為之所顯故。」(大正 7, 981a7-8)
- [5] 義淨譯《能斷金剛般若波羅蜜多經》：「以諸聖者皆是無為所顯現故。」(大正 8, 772b26-27)
- [6] 《金剛經》梵文本《Vajracchedika Prajaparamita》：「asajskrtaprabhavita hy aryapudgalah」
- [7] 世親《金剛般若經論》：「一切聖人皆以無為法得名。此句明何義，彼法是說因故。何以故？一切聖人依真如法清淨得名。」(大正 25, 784c5-7)
- [8] 《中論》卷 3〈青目釋〉(大正 30, 25b23-29)：「佛說實相有三種：若得諸法實相，滅諸煩惱，名為聲聞法。若生大悲發無上心，名為大乘。若佛不出世，無有佛法時，辟支佛因遠離生智。若佛度眾生已，入無餘涅槃，遺法滅盡，先世若有應得道者，少觀厭離因緣，獨入山林，遠離憒鬧得道，名辟支佛。」
- [9] 《大智度論》卷 33 (大正 25, 302c19-23)：【經】：「菩薩摩訶薩欲到有為、無為法彼岸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」【論】：「彼岸者，於有為、無為法盡到其邊。云何是彼岸？以大智慧悉知悉盡有為法總相、別相種種悉解；無為法中，從須陀洹至佛，悉皆了知。」
- [10] 《大智度論》卷 99 (大正 25, 747a26-28)：「得諸法實相名為佛，得諸法實相差別故，有須陀洹乃至辟支佛、大菩薩。」
- [11] 《大智度論》卷 60 (大正 25, 485c7-10)：「般若波羅蜜是諸法實相，正遍知名為佛；小不如是大菩薩、辟支佛、阿羅漢，轉不如是阿那含、斯陀含、須陀洹。」
- [12] 印順導師《般若經講記》p.55- p.56：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。大聖佛陀，二乘聖者，大乘菩薩，或還在修證的進程中，或已達究竟極果，這都因體悟無為法而成。無為，即離一切戲論而都無所取的平等空性。無為離一切言說，平等一味，怎麼會有聖賢的差別？這如廣大的虛空——空間，雖可依事物而說身內的空，屋中的空，方空、圓空，但虛空性那裡有此彼差別！虛空雖沒差別，而方圓等空，還是要因虛空而後可說。這樣，無為法離一切戲論，在證覺中都無可取可說，而三乘聖者的差別，卻依無為法而施設。

因方器、圓器，而說為方空、圓空一樣。佛是依緣起而覺證法性的，也就依緣起而開示法性。

- 3、這雖本無差別，但在隨機巧說時，不能不成為別異的教說。因為法性甚深，如依甚深義說，有些人不但不肯信受，而且還會誹毀。這樣，佛就不能不有善巧的異說了。

二、大乘三系

- 1、以大乘法來說，可條別為三大系，太虛大師稱他為：法性空慧，法相唯識，法界圓覺。我也曾稱之為：性空唯名，虛妄唯識，真常唯心。名稱不同，內容大致一樣。古代賢首宗，判大乘為：法相宗，破相宗，法性宗，也還是這大乘三系。
- 2、這三系，有時會使人迷惑，不免有互相乖角的情形。因為都是以自系為了義，以他系為不了義的。

賢首宗	太虛大師	印順導師
破相宗	法性空慧	性空唯名
法相宗	法相唯識	虛妄唯識
法性宗	法界圓覺	真常唯心

【補充】：

- (1) 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四冊(p.308-p.310)：

賢首宗依唐賢首法藏得名。北土宏《十地論》、《起信論》、智正、智儼以傳賢首，賢首判五教而大成華嚴宗學。五教者：一、小教，即小乘法。二、始教、即中觀空與瑜伽（唯識）有。三、終教，如來藏真心隨染，如《起信論》。四、頓教，絕相離言，如禪宗。五、圓教，即《華嚴經》。……賢首宗以『華嚴經』為圓極，又稱華嚴宗。

- (2) 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四冊(p.16-p.17)：

我分「大乘佛法」為三系：性空唯名，虛妄唯識，真常唯心，與太虛大師所判的法性空慧宗，法相唯識宗，法界圓覺宗——三宗的次第相同。其實，在唐圭峰宗密的教判中，已有法相宗，破相宗，法性宗（總攝終，頓，圓）的安立；永明延壽是稱為相宗，空宗，性宗的。這可見，在「大乘佛法」發展中的三系說，也與古德所說相通。次第的前後差異，是由於圭峰等是依賢首宗說的；真正差別的，那是抉擇取捨不同了。

- (3) 印順導師《中國禪宗史》(p.150-p.151)：

賢首宗立五教——小，始，終，頓，圓。與天臺宗所立的四教——藏，通，

別，圓，是大體相近的，但多立一頓教。頓教，雖說依《楞伽》，《思益》等經而立，而實受當時的「頓悟成佛」禪，也就是神秀等所傳東山法門的影響。賢首法藏撰《華嚴遊心法界記》，立五門；又有題為「杜順說」的《華嚴五教止觀》也立五門。

(4) 印順導師《以佛法研究佛法》(p.304-p.305)：

賢首宗判五教，也可以分作三類：小教及始教一分有教是法相宗，始教一分空教是破相宗，終頓圓三教是法性宗，都是以如來藏心具德為根本的。終教，如《起信論》的如來藏緣起說。賢首宗的頓教，即是禪宗。從後代（圓）教（頓）禪一致的思想，不難看出後三教同以如來藏說為本的。

賢首宗判五教（小、始、終、頓、圓），也可以分作三類：

- ◎破相宗：始教一分空教。
- ◎法相宗：小教及始教一分有教。
- ◎法性宗：終教、頓教、圓教。

三、抉擇了義、不了義

1、各宗派對大乘三系之立場

- ◎賢首宗：立宗於第三系（法性宗），以破相、法相為權教，以自宗為實教。
- ◎瑜伽宗：立宗於第二系（虛妄唯識），自稱「應理宗」；而稱第一系（性空唯名）為「惡取空者」；稱第三系（真常唯心）為「此方分別論者」（中國的佛教）。
- ◎三論宗：立宗於第一系（性空唯名），自稱「無所得大乘」，也不免有過分彈破餘系的學者。

2、這都是以自系為「了義」，以他系為「不了義」的。各有經典可證，也各有自稱為了義的論證，所以是始終不易消解的論爭。這是有關於法性的，般若修證的，是不可以籠統顛預²過去的！到底什麼是了義不了義？到底誰是了義，誰是不了義？智者應善巧抉擇，才能徹見佛法的真實宗旨，也明了佛說的方便大用。

關於法性般若，上來雖依般若經論而略為解說，如餘系的學者讀起來，是會不同情的；所以又不能不略說三宗。現在撇開後代學者的異見，直從根本經論中去求一消息。雖不一定盡合讀者的口味，也還不致是自己的成見。

庚二、性空唯名系

辛一、現空無礙(p.371)

² 【顛預】：糊塗而馬虎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，p.357)

諸法從緣起，緣起無性空；空故從緣起，一切法成立。

辛二、略指上說(p.371)

現空中道義，如上之所說。

一、一切法之安立

- 1、印度的大乘教學（小乘也一樣），都是要安立一切法的。
- 2、流轉門之安立：善惡業果，生死流轉的迷倒，是怎樣而有的。這是極根本的理論，依著而開示人天善法。這實在就是苦、集的說明。
- 3、還滅門之安立：怎樣的徹悟法性，斷惑證真，成立三乘聖法。要從怎樣的修習過程，達到涅槃與菩提的圓成。這實在就是滅、道的說明。
- 4、這雖然不是一般人所能完滿通達的，而真正弘宣大乘佛教者，始終是不會忘失這些問題的。從經論的教證看來，大乘佛法的三系不同，主要在成立一切法的見地不同；最根本的是，業果怎樣安立。

二、中觀家對「了義」與「不了義」之看法³

- 1、《無盡意經》、《三摩地王經》說：⁴
 - ◎了義：顯示勝義，顯示甚深難見，顯示無我、空、無生。
 - ◎不了義：顯示世俗，顯示名句施設，顯示有我。
- 2、《般若經》、《中觀論》等，深廣宣說無自性、空、不生滅等，是了義教，是義理決了、究竟，最徹底的教說。

三、世俗如幻有，勝義畢竟空

- 1、一切如幻如化，唯是世俗假名施設；如從勝義觀察，一切是無自性而不能安立

³ 有關「了義、不了義」，參見：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（五）p.5009 上～p.5010 中。

⁴ 宗喀巴大師造（法尊法師譯）《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》卷3引經；《佛教大藏經》第48冊（論部14），佛教出版社，民國67年3月，p.127- p.128）：

龍猛父子雖未明說依《辨了不了義經》而辨了不了義，然由解釋經義之理義已顯其說。其《顯句論》，《般若燈疏》、《中觀光明論》等，說依《無盡慧經》如是安立了不了義，故今此中依據彼經。如彼經云：「何等名為了義契經？何等名為不了義契經？」

若有安立顯示世俗，此等即名不了義經。

若有安立顯示勝義，此等即名了義契經。

若有顯示種種字句，此等即名不了義經。

若有顯示甚深難見難可通達，此等是名了義契經。

若有由其種種名言宣說有我、有情、命者、養者、士夫、補特伽羅、意生、儒童、作者、受者、無主宰中顯似主宰，此等名為不了義經。若有顯示空性、無相、無願、無作、無生、不生、無有情、無命者、無補特伽羅、無主宰等諸解脫門，此等是名了義契經。」

此即說名依了義經，不依不了義經。……

《三摩地王經》亦云：「當知善逝宣說空，是為了義經差別；若說有情數取士，其法皆是不了義。」《顯句論》說此經分了不了與前經義同。……

的。中觀依於這一了義的立場，一切我、法，都是世俗的，假施設的。從生死業果，到三乘道果，就是涅槃，凡是安立為有的，都是『唯名，唯假』的，名言識所成立的世俗有。

- 2、如從勝義觀察起來，一切是無自性而不能安立的。這就是『於無住本，立一切法』⁵，而非從真如實相中去成立一切。這如《般若經》說：『世間名字故有須陀洹，乃至阿羅漢，辟支佛，諸佛；第一實義中，無知無得，無須陀洹乃至無佛。……六道別異，亦世間名字故有，非以第一實義。……第一實義中，無業無報』。⁶『我如幻如夢……佛道如幻如夢……我說涅槃亦如幻如夢。若當有法勝於涅槃者，我說亦復如幻如夢』。⁷這是一切如幻如化，唯是世俗假名施設的確證。

⁵ [1] 《維摩經》卷中（大正 14，547c16-22）：

問：善不善，孰為本？答曰：身為本。

又問：身孰為本？答曰：欲貪為本。

又問：欲貪孰為本？答曰：虛妄分別為本。

又問：虛妄分別孰為本？答曰：顛倒想為本。

又問：顛倒想孰為本？答曰：無住為本。

又問：無住孰為本？答曰：無住則無本。文殊師利！從無住本，立一切法。

[2] 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100：

凡夫的生死流轉，根源在無明，這是「佛法」所說的。依《般若經》說，無明不能了知一切無所有性，由於不知而起執著，不能出離生死。所以菩薩以般若而不起執著，不執著而能得解脫。這不外迷真如而有生死，悟真如而得解脫的意思。「初期大乘」經說，大抵如此。如《維摩詰經》說：「問：善不善孰為本？答曰：身為本。又問：身孰為本？……顛倒想孰為本？答曰：無住為本。又問：無住孰為本？答曰：無住則無本。文殊師利！從無住本立一切法」。

從心行的善與不善，層層推求，到達「依無住本立一切法」，而「無住則無本」。無住，古德或解說為無明住地。然無住的原語為 aniketa，無明住地為 avidyā-vāsa-bhūmi，梵文不同，古人是望文取義而誤解了！無住應是一切法都無住處，如虛空一樣，一切色法依此而有，而虛空卻更無依處。所以「依無住本立一切法」，就是「不動實際建立諸法」。依勝義超越境地，立一切法，說明一切法，真是甚深甚深，眾生是很難理解的！

⁶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7〈無生品第 26〉（大正 8，271c10-17）：

世間名字故有須陀洹，乃至阿羅漢、辟支佛、諸佛；第一實義中無知無得，無須陀洹乃至無佛。

須菩提！若世間名字故有知有得，六道別異亦世間名字故有。非以第一實義耶？須菩提言：如是如是。舍利弗！如世間名字故有知有得，六道別異，亦世間名字故有，非以第一實義。何以故？舍利弗！第一實義中無業無報，無生無滅，無淨無垢。

⁷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8〈幻聽品第 28〉（大正 8，276a25-b9）：

我如幻如夢，眾生乃至知者、見者亦如幻如夢。諸天子！色如幻如夢，受想行識如幻如夢。眼乃至意觸因緣生受如幻如夢。內空乃至無法有法空，檀那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，如幻如夢。諸天子！四念處乃至十八不共法如幻如夢。須陀洹果如幻如夢，斯陀含果、阿那含果、阿羅漢果、辟支佛道如幻如夢。諸天子！佛道如幻如夢。

爾時諸天子問須菩提：汝說佛道如幻如夢，汝說涅槃亦復如幻如夢耶？須菩提語諸天子：我說佛道如幻如夢，我說涅槃亦如幻如夢，若當有法勝於涅槃者，我說亦復如幻如夢。何以故？諸天子！是幻、夢、涅槃不二不別。

四、幻現不礙性空，性空不礙幻現

1、諸法從緣起，緣起無性空

◎中觀者貫徹了這性空唯名的深見，說色心，染淨，世間法出世間法，都是世俗假施設的（『亦為是假名』），是從緣而起的。這本是佛在《勝義空經》⁸所說的根本立場。

◎凡是緣起的，就是假名有，以勝義觀察，一切是無自性而空的，沒有一法可以安立的。

2、空故從緣起，一切法成立

◎但不是說無性空破壞了一切，不能成立一切法，反而如不是無性空的，有自性的，那就是實有法。實有、自性有法，就不用從緣而起。這就未生的不能生，未滅的不能滅，凡夫決定是凡夫，不能成佛了！好在由於空故，是極無自性的，所以要從緣而起；依於因緣，一切法都可以成立。

◎依於因緣，一切法都可以成立，行善得善報，作惡的得惡報。迷著了流轉生死，悟證了就得解脫。而且，以性空的緣起觀一切法，所以不著生死，也不住涅槃，廣行菩薩行而成佛。不空，什麼都不能成立；空，一切都能成立，這如《中論·觀四諦品》，《迴諍論》的堅決論證。如說：『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』。⁹『若誰有此空，彼有一切義』。¹⁰

⁸ [1] 《勝義空經》（《雜阿含經》卷13（335經），大正2，92c12-26）：

爾時、世尊告諸比丘：「我今當為汝等說法，初、中、後善，善義、善味，純一滿淨，梵行清白，所謂第一義空經。諦聽，善思，當為汝說。云何為**第一義空經**？諸比丘！眼生時無有來處，滅時無有去處。如是眼，不實而生，生已盡滅，有業報而無作者，此陰滅已，異陰相續，除俗數法。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亦如是說，除俗數法。俗數法者，謂此有故彼有，此起故彼起，如無明緣行，行緣識，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。又復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，無明滅故行滅，行滅故識滅，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聚滅。比丘！是名**第一義空法經**」。

[2] 《增壹阿含》卷30〈六重品第37之2(7)〉（大正2，713c-714a）：

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我今當說**第一最空法**，汝等善思念之。諸比丘對曰：如是，世尊！爾時諸比丘從佛受教。世尊告曰：彼云何為名**第一最空之法**？若眼起時則起，亦不見來處，滅時則滅，亦不見滅處，**除假號法因緣法**。云何假號因緣？**所謂是有則有，此生則生**。無明緣行……生緣死，死緣愁憂苦惱，不可稱計。如是苦陰成此因緣。

無是則無，此滅則滅。無明滅則行滅……生滅則死滅，死滅則愁憂苦惱皆悉滅盡，**除假號之法**。耳鼻舌身意法亦復如是，起時則起，亦不知來處，滅時則滅，亦不知滅處，**除其假號之法**。**彼假號法者，此起則起，此滅則滅**。此六入亦無人造作，亦名色、六入法，六入亦無人造作，由父母而有胎者亦無，因緣而有，此亦假號，要前有對，然後乃有。猶如鑽木求火，以前有對，然後火生；火亦不從木出，亦不離木。若復音人劈木求火亦不能得，皆由因緣合會然後有火。此六情起病亦復如是，皆由緣會於中起病。此六入起時則起，亦不見來，滅時則滅，亦不見滅，**除其假號之法**，因由父母合會而有。……是謂比丘！此名**第一最空之法**。與汝等說如來之所說行之法，我今以為起慈哀心，我今以辦，言當念修行其法，在閑居之處坐禪思惟，勿有懈怠。今不修行，後悔無益。此是我之教訓。如是諸比丘，當作是學。

⁹ 《中論》卷4〈觀四諦品第24〉（大正30，33a22-25）：

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，若無空義者，一切則不成。

3、現空中道義，如上之所說

- ◎依無自性空相應的緣起義立一切法。所以約世俗假施設說，是如幻而現的；約勝義無自性說，是空的。
- ◎幻現不礙性空，性空不礙幻現。空假無礙，二諦無礙的中道義，為性空宗的了義說。這就是如上「般若波羅蜜多」¹¹中所說的。

空假無礙：幻現不礙性空，性空不礙幻現

A、約世俗假施設說：是如幻而現

B、約勝義無自性說：是畢竟空寂

庚三、虛妄唯識系

辛一、應機說法(p.374)

一切法無性，善入者能入。或五事不具，佛復解深密。

虛妄唯識系，以《解深密經》，《瑜伽論》等為宗依。玄奘所傳的法相唯識，最能表達這一系列的意趣。《般若經》被說為第二時教（小乘是第一時），《解深密經》是第三時教。無著傳出《瑜伽論》，也是在龍樹以後。所以，這一系列經論，比般若經論要遲一些。

一、虛妄唯識系所宗依的主要經論

- 1、《解深密經》
- 2、《瑜伽師地論》（彌勒菩薩說；亦有傳為無著造）
- 3、《攝大乘論》（無著）
- 4、《顯揚聖教論》（無著）
- 5、《大乘莊嚴經論》（本頌是無著造，亦有說是彌勒造；長行為世親釋）
- 6、《二十唯識論》（世親）
- 7、《三十唯識論頌》（世親）
- 8、《成唯識論》（護法等造）
- 9、《辯中邊論》（本頌彌勒造，世親釋）

※參見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247- p.250

二、三時教¹²

以有空義故，一切世間、出世間法皆悉成就。

¹⁰ 《迴諍論》云（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17引《迴諍論》，福智之聲出版社，p.414）：**若誰有此空，彼有一切義**，若誰無空性，彼一切非有。諸說空緣起，中道為一義，無等第一語，敬禮如是佛。

¹¹ 印順導師《成佛之道》，p.350-351。

¹² 《解深密經》卷2〈無自性相品第五〉，大正16，697a23-b9：

- 第一時教：唯為發趣聲聞乘者，以四諦相轉正法輪。
第二時教：唯為發趣修大乘者，以隱密相轉正法輪。
第三時教：普為發趣一切乘者，以顯了相轉正法輪。

三、「勝義」與「了義」

- 1、中觀論者：承《般若經》，《無盡意經》而確立的見地，「勝義」是「了義」。
- 2、《解深密經》：勝義諦中，有「深密」與「了義」的分別。說得深隱微密的，是不了義；說得顯明易了的，是了義。因此，在勝義諦中，又有深密與了義的分別。依佛說的《解深密經》去理解，勝義法空性，所以有深密與了義，是根機的問題。

四、五事具足者，善入一切法性；五事不具者，佛復解深密。¹³

1、五事具足

如經上說：『一切法皆無自性，無生無滅，本來寂靜，自性涅槃。於是經中，若諸有情(1)已種上品善根，(2)已清淨諸障，(3)已成熟相續，(4)已多修勝解，(5)已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。彼若聽聞如是法已，於我甚深密意言說，如實解了。於如是法，深生信解；於如是義，以無倒慧如實通達。依此通達善修習

爾時勝義生菩薩復白佛言：

世尊！初於一時在婆羅門仙人墮處，施鹿林中，惟為發趣聲聞乘者，以四諦相轉正法輪，雖是甚奇甚，為希有，一切世間諸天人等，先無有能如法轉者。而於彼時所轉法輪，有上、有容，是未了義，是諸諍論安足處所。

世尊！在昔第二時中，惟為發趣修大乘者，依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、本來寂靜自性涅槃，以隱密相轉正法輪。雖更甚奇、甚為希有，而於彼時所轉法輪，亦是有上、有所容受，猶未了義，是諸諍論安足處所。

世尊！於今第三時中普為發趣一切乘者，依一切法皆無自性無生無滅、本來寂靜、自性涅槃、無自性性，以顯了相轉正法輪。第一甚奇、最為希有。于今世尊所轉法輪無上、無容、是真了義，非諸諍論安足處所。

¹³ 《解深密經》卷2〈無自性相品第5〉(大正16, 695b11-696a29)：

如來但依如是三種無自性性，由深密意，於所宣說不了義經，以隱密相說諸法要：謂一切法皆無自性、無生、無滅、本來寂靜、自性涅槃。於是經中，若諸有情已種上品善根，已清淨諸障，已成熟相續，已多修勝解，已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。……【1、能信能解人】

若諸有情，已種上品善根，已清淨諸障，已成熟相續，已多修勝解；未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。……【2、能信不解人---A、劣慧】

若諸有情，廣說乃至未能積集上品福德智慧資糧，性非質直，非質直類，雖有力能思擇廢立，而復安住自見取中。……復有有情，從他聽聞，謂法為法，非義為義，若隨其見，彼即於法起於法想，於非義中起於義想，執法為法，非義為義。由此因緣，當知同彼退失善法。若有有情不隨其見，從彼歎聞一切諸法皆無自性、無生、無滅、本來寂靜、自性涅槃，便生恐怖。生恐怖已，作如是言：此非佛語，是魔所說。……【2、能信不解人---B、惡慧】

善男子！若諸有情，未種善根，未清淨障，未熟相續，無多勝解，未集福德智慧資糧。性非質直，非質直類，雖有力能思擇廢立，而常安住自見取中。……【3、不信不解人】

善男子！如是於我善說、善制法、毘奈耶，最極清淨意樂所說善教法中。有如是等諸有情類意解種種差別可得。

※參見：演培法師《解深密經語體釋》，《諦觀全集》3(經釋三)，p.241- p.263；p.218- p.220。

故，速疾能證最極究竟』。

這可見，對於「一切法無性」的教說，像這類根機成熟的，已有「善入」甚深法性的能力，就能以無倒修慧，「能」證能「入」，也就不需要佛說《解深密經》了。

2、五事不具足¹⁴

但「或」有「五事不具」足的，對於一切法無性的教說，就有了問題。經上說：種上品善根，清淨諸障，成熟相續，多修勝解，但還沒有積集上品的福智資糧。這一類有情，有的聽了，就覺得甚深甚深，雖能信仰，但不能解了。有的聽了，雖能信仰，不能解了，卻要照著自己的意見去解說。以為一切法無自性空，就是什麼都沒有（龍樹稱之為方廣道人）。結果是對自己毫無利益，反而退失智慧。從他聽法的人，有的跟著他執著無見，有的就反對一切法性空教。

還有，五事都不具足的，聽了一切法無性空的教說，不信不解說：『此非佛語，是魔所說』。¹⁵正如龍樹所說：『聲聞五百部，……聞說般若諸法畢竟空，如刀傷心』。¹⁶

五事完全具足者：能以無倒慧如實通達

五事不完全具足者：A、有的信而不解

B、有的信而誤解

五事完全不具足者：不信不解一切法無性空的教說

五、五事不具者，佛依三無性說一切法無自性

¹⁴ 五事不具之意義，參見演培法師《解深密經語體釋》，p.218- p.220：

- (1) **未種善根**：根有發生增長的作用，就是因，如花草樹木的根，有抽枝、發葉、開花、結果的功能性。能生長世出世間的善法因性，叫善根。無貪等的三善根，除造五無間罪的闡提有情不具外，是一切有情所具有的。此說未種善根，是未種出世解脫的因性，若以出世的動機，修習出世的善行，熏成所有的功能性，是為善根。……種善根是種菩提因，為求個人的解脫，修諸出世的善法，是種聲聞菩提的善根；為求自他的解脫，修習六度與萬行，是種無上菩提的善根。
- (2) **未清淨障**：障有惑、業、苦的三障。此本每一有情所具有的，現說為障，是約強有力的煩惱，五無間的罪業，三惡趣的苦報說的。有此，就受限制，不能學佛修行，但主要的在罪業。……
- (3) **未成熟相續**：相續是有情的身心，沒有把他調成出世解脫的，叫未成熟相續。……
- (4) **未多修勝解**：勝解，是對如來開顯的因果事理，流轉還滅的真義，獲得堅強不拔的理解，不為任何天魔梵的邪說所動搖、移轉。有了這樣的勝解，就可勇往直進的修學佛法，不中道而返了；不然，難免為邪見所動搖，而不能獲得解脫了！
- (5) **未能積集福德智慧二種資糧**：智慧通達諸法真理的，福德是諸功德的源泉，修行者所求，在此。福智二者，是入佛道的唯一資糧，沒有他就不能到達佛果。

¹⁵ 如《解深密經》卷2〈無自性相品第5〉(大正16, 696a)說：此非佛語，是魔所說。

¹⁶ 如《大智度論》卷63(大正25, 503c1-5)說：聲聞五百部，……聞說般若諸法畢竟空，如刀傷心。

- 1、對於這信而不解的，信而誤解的，不信又不解的鈍根，佛所以又說《解深密經》：『我依三種無自性性，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』¹⁷。簡單的說：依三無性，遣除遍計所執性，說一切法無自性。
- 2、其實，緣起法——依他起性，寂滅法性——圓成實性，是有自性的，並非一切都沒有。有的是非有，有的是實有，這才不信不解的，也不反對了。誤解以為什麼都沒有的，也不誤解了。有信而不解的，也可依著進修了。
- 3、依經文的敘述去了解，在五事具足的，於一切法無自性空，能成立一切法，能修能證的根機來說，這還不是了義教嗎？如根機不夠，五事不具足，於一切法無自性空，不能成立一切法，或者破壞一切法，這才成為深密難解，而需要佛的淺顯解釋了。龍樹論意也如此：如大海，人以為極深，而羅睺羅阿修羅王，站在大海裏，水不過臍，這深個什麼呢！¹⁸又如山民聽說鹽能美味，就抓一把鹽來吃，結果是鹹苦不堪。鹽能美味，這在一般人，是怎樣的明白，而在無知的山民心裏，卻成為秘密難懂了。¹⁹
- 4、所以深與不深，密與不密，不在乎法的本身，而在乎聽眾的根機。這樣，《般若經》等說一切法無自性空，一切唯名唯假，對般若法會的根性來說，是究竟的了義教。不過在五事不具的根性看來，深而又密，這所以又要解釋一番，淺顯明了，能信能解，覺得這才是了義法門。

辛二、二類假實(p.377)

或是無自性，或是自相有。

一、依實立假的瑜伽法門

無著所傳的瑜伽法門，依《解深密經》的顯了說，站在五事不具的根性來說話。以為：一切無自性，一切假有，這是等於說什麼都沒有，是不能成立一切法的，所以應有假有無自性，實有自性的二類，『依實立假』才對。如說：『譬如要有色等諸蘊，方有假立補特伽羅；非無實事而有假立補特伽羅。如是，要有色等諸法實有唯事，方可得有色等諸法假說所表；非無唯事而有色等假說所表。若唯有假，無有實事，既無依處，假亦無有，是則名為壞諸法者』。²⁰

¹⁷ 《解深密經》卷2(大正16, 694a13-15)：我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，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，所謂：相無自性性、生無自性性、勝義無自性性。

¹⁸ 《大智度論》卷31，大正25, 290b8-11：如七尺之身，以大海為深；羅睺羅阿修羅王立大海中，膝出水上；以兩手隱須彌頂，下向觀切利天普見城，此則以海水為淺。

¹⁹ 《大智度論》卷18，大正25, 194a18-24：譬如田舍人初不識鹽，見人以鹽著種種肉菜中而食。問言：何以故爾？語言：此鹽能令諸物味美故。此人便念此鹽能令諸物美，自味必多，便空抄鹽，滿口食之，鹹苦傷口。而問言：汝何以言鹽能作美？人言：癡人！此當籌量多少，和之令美，云何純食鹽？

²⁰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36(大正30, 488b22-27)：

譬如要有色等諸蘊，方有假立補特伽羅；非無實事而有假立補特伽羅。如是，要有色等諸法實有唯事，方可得有色等諸法假說所表；非無唯事而有色等假說所表。若唯有假，無有實事，

二、三自性

【補充】：《解深密經》卷2〈一切法相品第4〉（大正16，693a15-25）

謂諸法相略有三種：何等爲三？

一者、遍計所執相；二者、依他起相；三者、圓成實相。

1、云何諸法遍計所執相？

謂一切法名假安立自性差別，乃至爲令隨起言說。

2、云何諸法依他起相？

謂一切法緣生自性。則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。謂無明緣行，乃至招集純大苦蘊。

3、云何諸法圓成實相？

謂一切法平等真如。於此真如，諸菩薩眾勇猛精進爲因緣故，如理作意，無倒思惟爲因緣故，乃能通達。於此通達，漸漸修集，乃至無上正等菩提方證圓滿。

三、三無自性性²¹

1、相無自性性：諸法遍計所執相

此由假名安立爲相，非由自相安立爲相，是故說名相無自性性。

既無依處，假亦無有，是則名為壞諸法者。

²¹ 《解深密經》卷2〈無自性相品第五〉（大正16，694a13-b24）：

勝義生！當知我依三種無自性性，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。所謂：相無自性性、生無自性性、勝義無自性性。

善男子！云何諸法相無自性性？謂諸法遍計所執相。何以故？此由假名安立爲相，非由自相安立爲相，是故說名相無自性性。

云何諸法生無自性性？謂諸法依他起相。何以故？此由依他緣力故有，非自然有，是故說名生無自性性。

云何諸法勝義無自性性？謂諸法由生無自性性故，說名無自性性；即緣生法，亦名勝義無自性性。何以故？於諸法中，若是清淨所緣境界，我顯示彼以爲勝義無自性性。依他起相，非是清淨所緣境界。是故亦說名爲勝義無自性性。

復有諸法圓成實相，亦名勝義無自性性。何以故？一切諸法法無我性名爲勝義，亦得名爲無自性性，是一切法勝義諦故，無自性性之所顯故。由此因緣，名爲勝義無自性性。

善男子！譬如空花，相無自性性，當知亦爾。譬如幻像，生無自性性，當知亦爾。一分勝義無自性性，當知亦爾。譬如虛空，惟是眾色無性所顯，遍一切處，一分勝義無自性性，當知亦爾，法無我性之所顯故，遍一切故。善男子！我依如是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：一切諸法皆無自性。

勝義生！當知我依相無自性性，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、無滅、本來寂靜、自性涅槃。何以故？若法自相都無所有，則無有生。若無有生，則無有滅，若無生無滅，則本來寂靜。若本來寂靜，則自性涅槃。於中都無少分所有，更可令其般涅槃故。是故我依相無自性性，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、無滅、本來寂靜，自性涅槃。

善男子！我亦依法無我性所顯勝義無自性性，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無滅本來寂靜，自性涅槃。何以故？法無我性所顯勝義無自性性，於常常時，於恒恒時，諸法法性，安住無爲，一切雜染不相應故，於常常時，於恒恒時，諸法法性安住故無爲。由無爲故，無生無滅。一切雜染不相應故，本來寂靜，自性涅槃。是故我依法無我性所顯勝義無自性性，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無生無滅，本來寂靜，自性涅槃。

2、**生無自性性**：諸法依他起相

此由依他緣力故有，非自然有，是故說名生無自性性。

3、**勝義無自性性**：通於依他起和圓成實相

(1) 清淨所緣境界，沒有依他起。

(2) 一切諸法無我性（法空性），圓成實相本身就是無我性。

四、無自性和自相有

1、無自性的假有：假說自性，遍計所執相。

2、自相有的實有唯事：離言自性，依他起性。

五、中觀系與唯識系對「因緣生」的看法

1、中觀系：認為一切法因緣和合，無自性，皆是假名安立。

2、唯識系：因緣生法是自相有的，是一切法的緣生自性。或說為十八界性，界也就是自性不失的意義。這不是執著而實有性的，從因緣生時，就是這樣自性有的，這與中觀者看作戲論相，似有而實非有的見地，有著根本不同。

3、至於依法而執為實有，是無自性的，那是二家公認的了。

六、佛說空有，各適其機

1、五事具足的，於一切法無自性空，一切唯假名，了解得空是不礙有的，依空所以成有的，能成立一切法，也就能信解而如實通達了。

2、五事不具足的，以為一切空是什麼都沒有，空就是沒有，這當然不能成立一切法，不免誤解，那麼依淺顯明了的新解說，說有自相有的『實有唯事』，也就可以信解一切法空，而漸入佛道了！

3、但後代的瑜伽學者，不能體解如來說教的意趣；不知彌勒、無著的教說，是為五事不具的根性而說。反而以為：不問根機怎樣，非要依《解深密經》的了義說不可。這樣，問題就來了：

(1) 以為《般若經》的一切法空說，佛當然如實通達，但說得不明顯，容易誤會，所以非依《解深密經》的新解說不可。

(2) 雖不敢指斥龍樹，但解說為龍樹的意思，與自己（解深密說）一樣，反而堅決反對中觀者——一切法性空，一切唯假名的了義說。甚至說：『不應共語，不應同住』，掀起宗派的鬥爭！

4、假使能想起還有五事具足的根機，有『以有空義故，一切法得成』²²的深見，那也許可以各適其機，各弘其道，而不必爭執了！

辛三、依他緣起(p.379)

²² 《中論》卷4〈觀四諦品第24〉（大正30，33a22-25）。

緣起自相有，即虛妄分別。依識立緣起，因果善成立。

一、緣起自相有，虛妄分別性

緣起而自相有的，就是依他起性。依他起是一切緣起法，但唯識大乘是以唯識為宗，所以依他起是以虛妄分別為性的，也就是有漏識（眾生從來沒有無漏現行）。

二、依他緣起

1、阿賴耶識

◎所知依：為一切法的依止。（依阿賴耶根本識為依，而立緣起所生的一切法。）

◎種子性：含藏無量種子，依種子生起現行——七識及相應心所、根、塵、器世界；一切法生起時，又熏成種，藏在阿賴耶識裏。這樣，阿賴耶識為種子性，一切「因果」都能「善」巧地「成立」了。

※種子生現行；現行熏種子。

2、唯識學者是以自相有立一切法的，所以因果也是自相有的。阿賴耶識為種子性，名為『分別自性緣起』²³。如眼識種子生眼識，耳根種子生耳根，貪種子生貪，青色種子生青色，黃色種子生黃色，有漏種子生有漏，無漏種子生無漏。什麼種子生什麼現行，什麼現行又熏成什麼種子。這種種子性，稱為『親生自果功能差別』²⁴，是自性生自性的因果觀。不過自種子而外，還要其他的現緣，才能生果，所以叫依他起。這可見依自相有種子，生自相有現行的唯識因果觀，與無自性空的（中觀）因果觀，是怎樣的差別了！

辛四、無境唯識(p.381)

心外法非有，心識理非無。達無境唯識，能入於真實。

一、心外法非有，心識理非無

1、依虛妄分別識，種子生現行，現行熏種子的因果來說，心外法是非有的。眾生直覺得外境實有，是客觀存在的色——物質。甚至反省起來，心也好像是所對的境界。這是無始來的錯亂妄執，由此而執我、執法，都是遍計所執相的，是

²³ 《攝大乘論》卷上(大正 31, 134c28-135a5)：

諸法顯現如是緣起，於大乘中極細甚深。又若略說有二緣起：一者、分別自性緣起，二者、分別愛非愛緣起。此中依止阿賴耶識諸法生起，是名分別自性緣起，以能分別種種自性為緣性故。復有十二支緣起，是名分別愛非愛緣起，以於善趣惡趣能分別愛非愛種種自體為緣性故。

※參見：印順導師《攝大乘論講記》p.86- p.88。

²⁴ 「親生自果功能差別」(viZeSa) = 親生自果殊勝功能。功能差別：不是說種子與種子或本識間的不同，而是說能生彼法的功能性有殊勝的作用。

空無自性的。

- 2、然假必依實，自相有而為一切假所依的心識，論理是非無的。如心識也沒有自性，那就一切都不能成立了。

二、虛妄識是自相有

- 1、識是虛妄的，但是自相有的。由於無始以來，心境相應，熏習成種子。所以識從自種子生時，那以識為性的境相種子，也就生現行，而現起能分別，所分別二相。好像是心境獨立的，其實境不離心，以心識為性的。
- 2、心外的境相雖沒有，而不離心識的境相，也是有的，從自種子生的（這名為性境²⁵；如依心識的想像妄執而成的，才是沒有的）。所以依他起的一切因果，都能成立，不過說一切以識為性罷了！這都是自相有的，不可說是空無自性了。

三、達無境唯識，能入於真實

- 1、依唯識而成立因果，也就依唯識而立迷悟。
- 2、迷：眾生不了解外境是唯識的，是顛倒錯亂，為執我執法的根源。因妄執，起煩惱，造業，這都熏習在阿賴耶識裏。業種成熟時，隨業受報，阿賴耶識就名為異熟識，成為生死輪迴的主體了。
悟：反之，如依觀而通達實無外境，是無自性的，是唯識所現而立的，這就能於依他起而知遍計所執空。如境相空不可得，虛妄分別識也就因失去對象而不生。境無所得，識也就無所得，就能悟入於唯識實性——空相，真相。
- 3、圓成實性是依他起自性離執所顯的，所以也不能說是空的。

※無境唯識→境無所得，識亦無所得→悟入唯識實性（空相、真相）。

四、真實性是依他起自性離執所顯的，所以也不能說是空的。

- 1、《辯中邊論頌》：「唯所執依他，及圓成實性，境故分別故，及二空故說。」²⁶
唯所執——境
依他——分別
圓成實性——二空
- 2、《辯中邊論頌》：「依識有所得，境無所得生；依境無所得，識無所得生。
由識有得性，亦成無所得；故知二有得，無得性平等。」²⁷

²⁵ 三境：性境、帶質境、獨影境。

²⁶ 《辯中邊論頌》〈辨相品第1〉（大正31，477c17-18）；

※參見：玄奘譯《辯中邊論》卷上（大正31，464c27-465a2）：

頌曰：唯所執依他，及圓成實性，境故分別故，及二空故說。

論曰：依止虛妄分別境故，說有遍計所執自性。依止虛妄分別性故，說有依他起自性。依止所取能取空故，說有圓成實自性。

※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255- p.256；p.269- p.270。

依識有所得→境無所得生（唯識無境）
依境無所得→識無所得生（境識俱無所得）

五、爲攝化眾生而施設的難思方便

- 1、識有所得，有自相，依此而成立因果，迷悟，爲虛妄唯識系的要義。這對於五事不具的根性，真可說是善巧極了！
- 2、而且依實立假，本是小乘一切有系的根本立場。一切法的實有性，十八界的實有性，以唯識義來解說，這對於攝化小乘有宗而向於大乘一切法空性的教說，不能不說是佛菩薩的難思方便！

【補充資料】

（淨照法師·2003/9/14）

《辯中邊論頌》〈辨相品第1〉（大正31，477c17-18）

《辯中邊論》卷上（大正31，464c27-465a2）

頌曰：唯所執依他，及圓成實性。境故分別故，及二空故說。

論曰：依止虛妄分別境故，說有遍計所執自性。

依止虛妄分別性故，說有依他起自性。

依止所取能取空故，說有圓成實自性。

解：虛妄分別與三相之間有什麼關係？這個頌是解釋虛妄分別和三相的關係。

「依止虛妄分別境故，說有遍計所執自性。」妄識以虛妄分別爲性，本身是依他起

²⁷ [1] 《辯中邊論頌》〈辨相品第1〉（大正31，477c19-22）：

依識有所得，境無所得生；依境無所得，識無所得生。由識有得性，亦成無所得；故知二有得，無得性平等。

[2] 《辯中邊論》卷上（大正31，465a2-15）：

已顯虛妄分別攝相。當說即於虛妄分別，入無相方便相。頌曰：

依識有所得，境無所得生，依境無所得，識無所得生。

論曰：依止唯識有所得故，先有於境無所得生。復依於境無所得故，後有於識無所得生。

由是方便，得入所取能取無相。復次頌曰：

由識有得性，亦成無所得，故知二有得，無得性平等。

論曰：唯識生時現似種種虛妄境故，名有所得。以所得境無實性故，能得實性亦不得成。

由能得識無所得故，所取能取二有所得，平等俱成無所得性。

性，妄識所顯現的境相，凡夫總是執著這虛妄的境相為實我，執著為實法，就說有遍計所執自性。遍計是周遍計度，例如凡夫對於無實體之存在，虛妄周遍計度有「實我」、「實法」的存在。所執的種種「實我」、「實法」，總名遍計所執自性。這只是心識虛妄分別的假法，絕非離識而有實體存在，但凡夫誤認心外有實體存在。

「依止虛妄分別性故，說有依他起自性。」從緣起事相上說，以虛妄分別為性的妄識，是依他起性。

「依止所取能取空故，說有圓成實自性。」從滅除能取和所取的實執，證入平等空性，說有圓成實自性。它是觀照依他起自性的二空智所顯的圓滿（遍滿一切法）、成就（不生不滅）的諸法實性（體性真實）。是依他起自性的真實之體（真如），並非離依他起自性而別有圓成實自性。

總而言之，三性都沒有離開虛妄分別。遍計所執自性是虛妄分別的虛妄境相，依他起自性是虛妄分別本身，圓成實自性是透過真實觀照虛妄分別所顯現的實性，也就是空性。

《辯中邊論頌》〈辨相品第1〉（大正31，477c19-22）

《辯中邊論》卷上（大正31，465a2-15）

已顯虛妄分別攝相，當說即於虛妄分別，入無相方便相。

頌曰：依識有所得，境無所得生。依境無所得，識無所得生。

論曰：依止唯識有所得故，先有於境無所得生。復依於境無所得故，後有於識無所得生。由是方便，得入所取、能取無相。

復次，頌曰：由識有得性，亦成無所得。故知二有得，無得性平等。

論曰：唯識生時現似種種虛妄境故，名有所得。以所得境無實性故，能得實性亦不得成。由能得識無所得故，所取、能取二有所得，平等俱成無所得性。

解：這兩頌是講入無相的方便。無相並不是什麼都沒有，而是空相，是諸法實相，實相無相，涅槃無相，真如無相，空性無相。入無相方便的「方便」就是方法、途徑，所以即是說明如何通過觀照唯識相而證入空性？要通過什麼方式才能證入唯識實性？

「頌曰：依識有所得，境無所得生。依境無所得，識無所得生。」

「論曰：依止唯識有所得故，先有於境無所得生。」

要想契入無相的真理，首先要了知「識有境無」。在一般人的認識中，所看到的親友、房子、桌子、山川、草木等，都認為它是客觀的存在，是實有的，並且加主觀的評

價判斷，這個好，那個不好，這個我喜歡，那個我討厭。這種妄執，就叫作遍計所執。唯識家所要否定的就是這種遍計所執的妄執。唯識學所講的「心有境無」，所謂「境無」，就是主觀認識的妄境是沒有的，但主觀認識的妄識是依他起，相對於境界來講是有的。「有所得、有得」就是有，「無所得、無得」就是無，修唯識觀，應先了知識是有，境是無。

「復依於境無所得故，後有於識無所得生。」

當認識的境是沒有的時候，妄識在這個時候也會隨著沒有，因為心境是彼此相待的。入無相方便，主要還是從修唯識觀的意義上來說，當了知境是空，妄識也就空，般若智慧自然顯現，而證入無相空性。這個道理如果借助於修行的過程來解釋，就比較容易理解。比如說，初學者在靜坐的時候，會有很多影相出現。這些影像出現頻率最高的，一般是最在乎的境界和最執著的東西。例如，今天莫名其妙地被老板在大眾場合羞辱一番，靜坐的時候，就很容易出現這種場面的影像。因為對境界的執著，導致妄識綿綿不斷，一念接一念的生起。靜坐時，身雖不動，但心一直在想：老板真可惡，一點都不顧及我的面子。我一定要找機會給他好看……。妄識的相續是因為妄境，因為妄境，所以引起你的妄識。反過來說，心中沒有什麼好執著、好在乎的境界，打坐的時候，會不會引起很多妄想呢？妄想肯定會少很多，沒什麼好想，心自然也就平靜下來了，能專注在正確的止觀上。

「由識有得性，亦成無所得。故知二有得，無得性平等。」

妄識對妄執之境來說，它是依他起性，是有的。如果從更究竟意義上看，妄識的有也不是真實的有，也不是固定的有，「識的有」往往跟「境的有」彼此相待。譬如常說的「心隨境轉」，「心生則種種法生」等，不妨反過來說「法生則種種心生」，因為與種種外境現象接觸，心才會想很多。如果減少與外境的接觸，那就沒有什麼好想的，心自然比較容易平靜下來。所以，當我們了知境是空，其實當下就能了知心也是空，因此說「由識有得性，亦成無所得」。

「故知二有得，無得性平等。」

心和境在一般人的認識上，都認為是有。但是，真正要契入實相、契入空性的境界的時候，心也好，境也好，都是沒有的。所以《心經》裡有一句話：「無智亦無得，以無所得故，菩提薩埵，依般若波羅密多故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。就是說明這個道理。妄境觀空了，妄心也就不生、無所得空，心境皆空，了不可得。在妄心妄境都息滅的情況下，般若智慧才會顯現。般若智慧顯現，當下就能契入平等空性，證得諸法實相。

「論曰：唯識生時現似種種虛妄境故，名有所得。」

妄識生起的時候，顯現出類似真實外境的各種各樣的虛妄境相，依凡夫而言，妄識和虛妄境相，都名為「有所得」。

「以所得境無實性故，能得實性亦不得成。」修唯識觀時，就能了知所觀的虛妄境相是假有，沒有實性，如幻如化。進一步也能了知能觀的妄識，它的實性也不可得。也就是說，所分別境的實性是沒有，能分別識的實性也是沒有，境空心也空。

「由能得識無所得故，所取、能取二有所得，平等俱成無所得性。」進一步說，能得的識是沒有，所得的境也是沒有，境空心空。能取的妄識，和所取的妄境，凡夫雖然認為實有，但證入空性時，妄識和妄境都會息滅，而通達平等無所得空性。

入無相方便的道理，正如印順導師在《攝大乘論講記》中所說(p.20-21)：「修唯識觀有兩個階段：一、以唯識觀，觀一切法皆不可得，虛妄分別識為一切法的自性，這是第一階段所觀的唯識觀，也叫方便唯識觀。二、進一步的觀察，不但境不可得，就是這虛妄分別識也不可得，如是心境俱泯，悟入平等法性，或法性心，或圓成實性；到此地步，才是真正悟入唯識性，也叫真實唯識觀。」